

# 新生學校財團法人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## 美容造型科學生學習成效促進辦法

102.04.11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科務會議通過  
102.12.16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科務會議修正通過  
(112.05.16 112 年 5 月行政會議修正校名)

- 第一條 美容造型科（以下簡稱本科）為落實技職教育以實務教育為宗旨，激發學生學習動機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特訂定學生學習成效促進辦法。
-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學習成效促進係以學生為主體的學習模式，成果導向培養學生成為專業實務人才，內容包含制訂成果導向目標、學生學習策略、學生學習成效評量等面向。
- 第三條 制訂成果導向目標：依據國家社會與教育發展方向、產業發展趨勢與職場需求、本校辦學願景、目標、特色、家長與校友的期望而制訂本科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。
- 第四條 制訂學習策略包含下列項目：
- 一、導師制度：
- (一) 導師透過出缺席狀況、學生週記、約談、考試成績表、問卷調查(憂鬱量表、學生適應情況問卷)等多方面管道主動了解學生學習情況並輔導學生。
  - (二) 各班設有雙導師制度，讓導師依每週排定班會時間實施輔導活動外，並均應自行排定時間，實施師生晤談。每位學生每學期至少一次，以多方了解學生生活及課業問題。
- 二、預警措施為瞭解學生學習狀況，施以各項輔導預警措施，建立追蹤輔導機制。
- (一) 監督缺曠課：導師每週都會收到導師班級的缺曠課時數統計表，即時掌握學生的出缺席情形，並給予輔導。缺曠課情形嚴重者(超過十小時)，導師除了應立即輔導學生並回報輔導情形外，還須寄發給家長上課異常通知單，並追蹤學生未到課原因進行輔導。
  - (二) 期初預警制度，學生前一學期不及格學分達二分之一(含)以上的學生名單，由課務組列出名單通知導師。經導師了解學習狀況、輔導後，簽註意見表，若有必要時，擬邀請諮商中心協助進行輔導。
  - (三) 期中預警制度，學生期中考試成績達二分之一(含)以上學分數不及格者，由註冊組在成績單上註記，並通知導師、學生及其家長。經導師了解學習狀況、輔導後，簽註意見及記錄表，若有必要時，擬邀請諮商中心協助進行輔導。



- 一、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，本科配合本校教務處實施選課輔導、教學助理、補救教學等制度，協助學生學習。
- 二、為達成教學課程目標，本科配合本校教學資源中心蒐集學生教學評量意見，並即時回應及檢討教學方式。
- 三、為協助學生適性發展，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興趣：
  - (一) 配合學務處就輔組進行一、二年級「職業興趣探索」，探索結果由心理諮詢中心透過「生涯規劃課程」進行解析，確立興趣所在，讓學生適性發展有效學習。另，二、三年級以上配合專業課程的導入，輔導學生學習規劃，建立學生「目標導向」方式學習。
  - (二) 實施具彈性之「時尚造型設計」、「美容保健」課程模組與就業講座制度。
- 四、為協助學生瞭解未來職涯的發展，建置「課程模組與職涯進路概念圖」，引導學生有計畫的學習，強化就業競爭力。
- 五、為激勵學生學習動機，凡學期成績優異、技藝競賽成績優異、考取證照等，報請學校依相關規定提供經費補助或獎勵。
- 六、為照顧學習弱勢之學生，鼓勵其不斷學習的動力，及幫助經濟弱勢學生，勉勵其不放棄學習的精神，本科建置有「美髮沙龍 SPA服務學習商店」，提供學習與工讀機會。

#### 第五條 學生學習成效評量按下列原則執行：

- 一、製作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統計分析圖表，提供學生修業及未來職涯進路參考。
- 二、每學期結束進行總結性評量，以瞭解學生於修業期間整體的學習成效，實施方式包含學業成績、實作、證照、校內外競賽、展演或實習等。

#### 第六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